

蔣介石的感世（四）

● 周谷（美國華府中國現代史研究所主任）

滿懷悲憤怨深如海

蔣介石夫人陳潔如女士到達金山數日後，外電即傳蔣介石將與孫中山夫人宋慶齡之妹宋美齡小姐結婚。蔣介石於九月十九日在奉化家鄉，及後九月二十四日在上海寓所均告訴來訪記者說，現自中國乘「傑克遜總統」號輪船於本月初抵達美國金山的這位年輕婦女，并不是他的妻子，亦不知新聞報導中所指之「蔣介石夫人」為何許人也。彼現隻身一人並無妻室，與元配早於一九二一年離異，與二氏早已脫離關係。

今突聞二氏中之一氏去美仍為吾妻，令人十分驚異。此項新聞報導，想為渠政敵所為，故布流言，以破壞渠與宋美齡小姐之婚姻云。（註①）

按諸事實陳潔如女士并非不是「蔣介石夫人」。陳與蔣自一九二三年至一九二七年七月，共同生活五、六年之間，常伴蔣出席重要集會或宴會，當時人多稱之為蔣夫人而不名。蔣介石任中國國民黨陸軍軍官學校校長時，人稱陳潔如為「蔣校長夫人」，蔣兼任國民革命軍東路軍總指揮時，人稱為「蔣總指揮夫人」，蔣升任國民革命軍總司令時，人稱為「蔣總司令夫人」。此類稱呼均可常見諸當時中外報刊書籍。

一九二七年八月陳赴美前及在美期中，蔣與宋美齡結婚前，外電均稱陳為蔣介石夫人或蔣總司令夫人或蔣前總司令夫人或稱蔣介石第二夫人，日本報紙則逕稱陳為「蔣介石夫人陳潔如女史」，蔣總司令在一九二七年九月以前對此多年之稱呼，從未否認陳潔如女士非為其妻。因此蔣發表「啟事」後，遂引起如「啟事」所說：「各同志對於中正家事，多有來書質疑者。」此究係個人家庭私事，究竟如何，外間實難完全瞭解，何必「來書質疑」，大過份關心愛護了。

郎心如鐵，夫心不回轉。蔣總司令於一九二七年十一月一日與宋美齡小姐在上海再締秦晉之好，三千食客參與盛典。美國亞洲艦隊司令布里斯托少將（Rear Admiral Mark L. Bristol）及全艦隊軍官均一律盛裝參加此一龐大之盛會。

蔣、宋聯婚，當日上海「申報」竟稱之為「中美姻緣」，意味深長。茲後蔣、陳恩情雖未全絕，陳則不免苦痛寂寞，其心情有如「簡文思詩詞集」中所說：

滿懷悲憤，

一聲長嘯，
悵望神州道；
歸期屢定終虛杳，
故國空勞魂夢繞，
友誼親情何日了，
怨深如海，
恨多於草，
腸斷無人曉。

自悲自嘆想回家園

陳潔如一行約於一九二七年十月抵達紐約，初寓一一五街（604 West 115 Street, 2c, New York, N.Y.），一九二八年九月十日遷居河邊道一公寓（420 Riverside Dr., Apt. 5E, New York, N.Y.）。

此後張慈英入哥倫比亞大學，張倩英讀服裝設計，陳潔如並未正式入學，請人補習英文，精神甚為苦惱，平日深居簡出，一度赴賓州學園藝。

陳潔如在紐約居留期間，雖多得張氏姊妹照料，但一生甘苦向誰訴耶！

陳潔如自到紐約後，與張靜江夫人朱逸民經常有信函往來以舒積怨，在信函中除對前夫充滿愛憎交織之情外，請朱轉語蔣賜予資助，以維持在外簡單生計：

她曾斥黑良心：

「這種東西是沒良心的，有了東就忘西的，真是要氣死人的。」（一九二八年十月二十四日）

「如遇介石時，代我給他吃幾個白果（白眼），拜托、拜托。」（一九二九年一月七日）

「為何世界上的男子這樣黑良心，自我離祖國以來，一個字的音信介石亦沒有給我過，尤其是朋友的交情亦沒有，你想要氣死嗎？」（一九二九年八月二十八日）

「我時常想家中，想起之時身不由主，思想和精神非常痛苦。因此，更覺得介石之心如黑炭。」（一九二九年十月十三日）一九二七年八月蔣的娘舅孫琴風受蔣之託，前往親勸毛福梅同意離婚。毛憤而對娘舅說：「他嫌我老了，欺我不識字。這個畜生，別的親戚以前看他被衙門抓去，都當沒看見。現在做了官，發了財，得了勢，卻把我趕出去。他的良心叫狗吃了！我不離，看他把我怎樣！」

（註②）

要生活費：

「可否請二先生（按指張靜江）告介石，每月支我美金三百元。」（一九二八年三月二十日）

「可否請姐姐費心與二先生商量，問介石可否給我三百元一月。」（一九三九年二月十七日）
不二嫁：

「各男人實在不能使我入目，我一眼望出去，都是沒有良心的男子。所以，我實在不願再想要嫁人的心思。」（一九三九年二月十七日）
「我對於男朋友等實在不放在心上，有時見之如眼中之釘。如我將來能自立，至死我也不願再嫁他人。」（一九三九年十月十三日）

自悲自嘆：

「實在我因有一個母親及弟弟，如我只有我個人，我實在不願爲人於世，只希望早死一日，早有出頭之日。」（一九三九年十一月三日）

「我來美國後，只有寫過一封信給介石，因我心中實在不忍作書與他，大半是我恐怕他們愛好似鴛鴦般的夫妻發生衝突，所以我只能忍氣吞聲的，一口氣只能悶在自己肚中。」（一九三八年三月二十日）

想回家園：

「大約明年夏天我可以回家一次，如果介石允能於准許我，然後我始能實行我希望的目的地。」（一九三〇年五月十四日）

「我在此夏天可以完畢此學校了，然我尚未決定何日能回家，因爲介石至今尚未答我，你想可恨嗎？實在我有冤無處可訴。」
介石能給我船費，在今年夏天回家一次，然後再出洋，大約他不能願意的罷。」（一九三一年六月二十七日）（註③）

寓居香港不提往事

陳潔如果然於一九三一年夏天悄然返回國門，仍居上海法租界「巴黎新村」，多閉門謝客家居。

一九三七年七月七日抗戰爆發後，上海成爲孤島，陳潔如不得已秘密自滬轉往江西上饒。第三戰區司令長官顧祝同得知陳潔如到江西後的駐地，立電重慶，覆電令派員護送至陪都，由戴笠安排，暫住山洞附近，得復與故人重逢，致有「陳小姐」事件發生，謠諑不斷，謂已引發皇家糾紛。戰後陳潔如安返上海。

中國政權更易時，陳潔如仍居上海，其間曾任上海市政協委員。

周恩來忽於一九六二年，邀其老長官夫人陳潔如赴北京一行，陳潔如晤周時，乘機表示擬赴港定居，周恩來對政治案件處理極爲爽快，當面批准陳的合理要求。

陳潔如到港後再用陳璐舊名，寓百德新街，絕口不提往事，平日以麻將消遣，其友人直到陳物化後，始知陳女士乃當年叱咤中國政治舞台上之「蔣介石夫人」。

一九六二年，陳潔如的前夫曾派戴安國持其親筆函赴港探視，并在九龍爲陳購贈座落窩打老道公寓一座以養餘年。終陳一生，蔣對陳仍負擔其一家生活費用，也應是很講道義的人了。

一生對蔣深情不移

六十年代初，陳潔如忽發思古之幽情，曾口述她當年與蔣介石親密關係之回憶錄，擬予公開出版，全書計四二五頁，內附與蔣共同生活之照片五十幅，成稿後曾分送她在亞、美、歐三洲之友人表示意見，事為陳的老朋友陳立夫所悉，親為函阻，云此時出版對黨國有損。

一九六三年陳潔如回憶錄稿經人輾轉商得紐約雙日（Doubleday）公司出版，陳潔如於一九六四年元月十日親自在香港簽署出版委託書。

但美方出版經手人兩年來不斷受到威脅，出版公司遂因而撤銷出版此書承諾，台北當局於一九六五年二月收回已經分送校正的若干副本。

外報稱此事傳曾由陳立夫從中斡旋，以十七萬美金買斷版本，但仍有五本流傳在外。（註④）

「陳潔如回憶錄」全譯本一九九二年在台北出版後，書中所敘若干內容引起爭議。陳潔如當年雖貴為蔣介石夫人，但其人文程度不高，又未親自參與蔣介石的重大決策，對於時間、人物、事實均有失真之處。

書中若干重要部分，是否另有他人舞文弄墨，日久亦難証斷。

陳潔如不幸於一九七一年二月二十一日在港病逝，遺命歸葬美國金山之陽。

陳潔如的養女陳瑤光經上海當局核准，攜子女於一九七一年四月自滬赴港匍匐奔喪，繼承其母所遺五十萬美元財產。（註⑤）

幾乎五十年後，又來一個五十萬美元資產，何巧之如此耶。

蔣介石、陳潔如結合雖為時甚暫，陳潔如不但伴蔣於患難之中，且對之深情不移，陳後半生五十年來僅以緘默相報故夫，終其一生在感情苦痛中結束。人生變化無常，個人命運誠難逆料也。

註釋

- ① Chiang Will Wed Mme Sun's Sister, New York Times, September 18, 1927, P6.
- B. Chiang Silent on Wedding, New York Times, September 20, 1927, P29.
- C. Chiang Blames Foes for Talk of 'Wife', New York Times, September 25, 1927, P3.
- ② 蔣宋聯姻前後此記載應是宋美齡與其未婚夫解除婚約較為可信，見退休生活，一九八九年一期二八一一九頁。
- ③ 陳潔如旅美期間致朱逸民函件摘錄，民國檔案，一九九三年一期，一四一一七頁。
- ④ 甲 · The Second Wife? Examiner, Washington, DC, November 22-26, 1967, P17.
- 乙 · 楊天石 · 蔣介石第三任夫人遺波——關於「陳潔如回憶錄」的作偽部分，明報月刊，一九九三年四四號，一五一—一〇頁。
-
- ⑤ 蔣介石前妻陳潔如遺產由女接受，聯合日報，紐約一九七一、六、八，一版。